

秭归县人民法院 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的说明

目录

- 一、主要职责和机构设置
- 二、2021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情况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 三、关于“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 四、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五、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六、关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七、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九、名词解释

一、主要职责和机构设置

秭归县是湖北宜昌市所辖的一个山区县，秭归县法院设有办公室、政治部、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立案庭、审判管理办公室、执行局、司法警察大队等9个内设机构，另设茅坪人民法庭、归州人民法庭、郭家坝人民法庭、沙镇溪人民法庭、杨林桥人民法庭、两河口人民法庭6个派出机构。现有中央政法专项编制85个，实有在编在岗人员80人、退休人员33人，聘用雇员制人员9人，劳务派遣人员13人，安保人员10人，遗属3人，车辆编制15台，实有车辆15台。

二、2021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情况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秭归县人民法院收入支出决算2678.99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17.81万元，增加0.7%。其中：

1. 收入总计2678.99万元，具体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2529.19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59.01万元，增加2.4%，增加的原因是2021年度增加了归州法庭房屋维修建设项目。

（2）其他收入110.39万元，比2020年度减少41.2万元，减少27.2%，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因落实“过紧日子”相关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如办公经费、差旅费、劳务费支出等。

（3）年初结转和结余39.41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结余资金。

2. 支出总计2678.99万元，具体包括：

（1）本年支出合计2678.99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17.81万元，增加0.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增加了归州法庭房屋维修建设项目。其中：公共安全支出2480.58万元，占比9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9万元，占比7.4%。

(2) 年末结转和结余39.41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结余资金。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秭归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决算2568.6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59.01万元，增加2.4%。

1. 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568.6万元，具体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2529.19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59.01万元，增加2.4%，增加的原因是2021年度增加了归州法庭房屋维修建设项目。

(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39.41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结余资金。

2.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2568.6万元，具体包括：

(1)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529.19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59.01万元，增加2.4%，增加的原因是2021年度增加了归州法庭房屋维修建设项目。其中：公共安全支出2370.19万元，占比93.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9万元，占比6.3%。与2021年度年初预算对比增加了86.31万元，增加的原因为年中追加省级绩效奖金。

(2) 年度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39.41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结余资金。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秭归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95.65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152.07万元，增长7.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年中追加了省级绩效奖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了90.55万元，增加4.3%，增加的原因为：年中追加省级绩效奖金。

三、关于“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21年度秭归县人民法院三公经费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和公务接待费。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25.8万元，与2020年度决算相比减少16.66万元，降幅39.2%；与2021年度预算数相比减少16.7万元，减幅39.3%。

秭归县人民法院2021年度没有出国情况。

秭归县人民法院2021年度没有购置公车，截止2021年12月31日，秭归县人民法院资产系统账面共有车辆15辆。包括：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

（一）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23万。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15万元，减少了35.5%；与2020年度决算数相比，减少17万元，减少幅度为42.5%。与决算数相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购置了2台车辆，车辆保险及加油费用增加。

（二）公务接待费决算2.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2.2万元，下降幅度44%；与2020年度决算相比增加0.34万元，增加幅度13.8%。与决算数相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公务接待人次增加。全年公务接待批次55次，接待人次345人。

四、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年度秭归县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0.78万元，其中：办公费21.26万元、印刷费1.07万元、水费1.64万元、电费17.7万元、邮电费6.86万元、差旅费44.17万元、公务接待费2.8万元、工会经费27.5万元、福利费14.0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37万元、税金及附加0.0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9.25万元。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20.72万元，降低8.5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省财政厅工作要求进行了一般性支出的压减，减少机关运行相关开支。

五、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 年度秭归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 1.8 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工程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六、关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秭归县人民法院资产系统账面共有车辆15辆。包括：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

我院现有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套。

七、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院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二级项目 4 个，资金 242.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符合国家政策，立项规范，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项目实施规范有序，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完成情况较好，社会效益较为显著，达到预期目标。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度的预算编制基本合理，预算执行严格有效，严格遵守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和会计制度，产出及效益成果显著。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秭归县人民法院今年度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1. 2021 年度办案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9.78 万元，执行数为 119.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案件质量评查合格率 100%，案件发回重审率 0.38%，单位内部人员满意度 100%，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

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通过对 2021 年度办案业务专项经费的核实，我院现存的问题为设置绩效目标时难度不高，没有结合每年变化提出有挑战的绩效目标。部分绩效指标相关性、代表性、可衡量性有待提高，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目标值设置准确性有待提高的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以后年度编制绩效目标时，应结合每年实际编制绩效目标，使目标任务更加清晰，便于执行。在每年制定绩效目标时，应与项目性质紧密挂钩，以服务项目为主要目的，从严从细制定绩效目标。

2. 2021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及时解决办案过程中的问题 100%，保障长聘人员辅助办案需求 100%，内部机构人员满意度 100%，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机关正常运转，促进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主要表现在设置绩效目标时难度不高，没有结合每年变化提出有挑战的绩效目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监管手段，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及时预警，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研判。提高保障人员管理力度，完善管理制度，加强服务意识。

3. 2021 年度信息化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1 万元，执行数为 1.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质量达标率 100%，实际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干警满意度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通过对 2021 年度信息化建设专项经费的核

实，我院现存的问题为设置绩效目标时难度不高，没有结合每年度变化提出有挑战的绩效目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院在“1234 项目”专项三实施过程中将计划进行层层分解，制定相应的保证措施，并精心组织施工，不断调整和优化关键路线，以合理的施工组织和最佳施工方案来保证工程进度，以保证工期目标实现。在以后的基建工作中，我院将继续发扬光大，将成功经验传承下去。

4. 2021 年度房屋维修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6 万元，执行数为 89.96 万元，完成预算 93.7%。主要产出和收益：质量达标率 100%，实际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干警满意度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通过对 2021 年度房屋维修专项项目的核实，我院现存的问题为设置绩效目标时难度不高，没有结合每年度变化提出有挑战的绩效目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秭归县人民法院在针对归州人民法庭综合审判大楼维修改造的过程中，进行了包括内外墙面铲除及粉刷、屋面防水改造、电路改造、门窗更换、插座灯泡等相关器具更换及卫生间改造等。在项目实行的过程中，我院严格遵照预算规定执行，经审计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款项。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秭归县人民法院切实加强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管理，完善了项目绩效指标体系库建设，规范了项目绩效考核指标。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根据绩效结果，进一步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和重视程度，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资金安排、预算编制、绩效目标调整

的重要依据，促进预算资金合理分配，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绩效自评表作为附件附后。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 2021 年度秭归县人民法院决算公开表见附件，秭归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支、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故 2021 年度决算公开表中表 8《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9《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二) 公开表数据单位均为万元，因数据四舍五入的原因，部分数据合计数与分项之间存在细微的差额。

九、专业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度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地方政府拨款收入、补助收入等。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 行政运行：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八) 机关服务：指行政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九) 案件审判：指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 其他法院支出：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度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年度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度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附：

1. 2021 年度秭归县人民法院决算公开表（表 1-9）
2. 2021 年度秭归县人民法院整体及项目自评表、自评报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柘归县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29.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2480.5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	
八、其他收入	8	110.3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159.00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2639.58	本年支出合计	23	2639.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39.4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39.41
总计	13	2678.99	总计	26	2678.9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秭归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39.58						
2040501	行政运行	2117.02	2036.65					80.3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45	123.81					0.64
2040504	案件审判	149.15	119.78					29.37
2040506	“两庭”建设	89.96	89.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00	15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秭归县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39.58	2276.02	363.56			
2040501	行政运行	2117.02	2117.0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45		124.45			
2040504	案件审判	149.15		149.15			
2040506	“两庭”建设	89.96		89.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00	15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秭归县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29.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2370.19	2370.19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159	159		
本年收入合计	9	2529.19	本年支出合计	23	2529.19	2529.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39.4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39.41	39.4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39.4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2568.60	总计	28	2568.6	256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秭归县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29.19	2,195.65	333.54
2040501	行政运行	2,036.65	2,036.6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80		123.8
2040504	案件审判	119.78		119.78
2040506	“两庭”建设	89.96		89.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00	1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秭归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45.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46.79	30201	办公费	21.2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91.47	30202	印刷费	1.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67.6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7.99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6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9	30206	电费	1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8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2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2	30211	差旅费	44.1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6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8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4.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0.6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8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7.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0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4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26			
	人员经费合计	1974.87		公用经费合计				220.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秭归县人民法院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5	0	38		38	4.5	25.8		23		23	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数，此数据由单位自己填报。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秭归县人民法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秭归县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空表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本表无数据。

2021 年度办案业务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秭归县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 2022/3/6

项目名称	秭归县人民法院办案业务专项						
主管部门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秭归县人民法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9.78	119.7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4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效益 指标	经济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逐年上升	逐年上升	8
		质量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合格率		100%	100%	8
		质量指标	案件发回重审率		小于 0.5%	0.38%	8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逐年上升	逐年上升	8
		质量指标	单位内部人员满意度		100%	100%	8
年度 绩效 目标 2 (40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数量		逐年上升	因疫情影响 收案数减少	15
	效益 指标	社会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逐年上升	逐年上升	20
总分	95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已完成。2021年办案数为3777件，2020年办案数为3399件，较之去年办案数增加了378件。2021年收案数为3890件，2020年收案数为3524件，收案数增加了366件，故案件办理数增加。</p>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p>我院作为审判机关，以执法办案为第一要务，将继续以努力营造和谐稳定社会环境为己任，随着基层法院案件数量逐年增多，并伴随着法院当前调解的社会关系日益复杂，审判压力巨大，我院将及时提供更为充足的后勤保障和资金支持，为审判执行工作保驾护航。</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秭归县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 2022/3/6

项目名称		秭归县人民法院综合化运转保障专项								
主管部门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秭归县人民法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		2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结案率		逐年上升		逐年上升		10
		质量指标		及时解决办案过程中的问题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保障长聘人员辅助办案需求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保障		保障		10
		社会效益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10
		社会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10
年度 绩效 目标 2 (20 分)	效益 指标	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逐年上升		逐年上升		10
总分		100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目标已完成</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秭归法院将全力进行司法保障工作，使维修保养、普法教育，卷宗扫描、扶贫等常规性项目得以顺利开展，做好司法保障工作。</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信息化建设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秭归县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 2022/3/6

项目名称		秭归县人民法院信息化工程建设专项					
主管部门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秭归县人民法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1	1.81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4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质量指标	成本节约		节约	节约	5
	效益 指标	实施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可持续	5
		社会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5
		实施效益	生态效益		无污染	无污染	5
		社会效益	提高审判执行水平		提高	提高	5
	年度 绩效 目标 2 (40 分)	效益 指标	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逐年上升	逐年上升	20
总分		100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目标已完成</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我院在“1234项目”专项三实施过程中将计划进行层层分解，制定相应的保证措施，并精心组织施工，不断调整和优化关键路线，以合理的施工组织和最佳施工方案来保证工程进度，以保证工期目标实现。在以后的基建工作中，我院将继续发扬光大，将成功经验传承下去。</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房屋维修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秭归县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 2022/3/6

项目名称		秭归县人民法院房屋维修专项					
主管部门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秭归县人民法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6		89.96	
年度 绩效 目标 1 (4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质量指标	成本节约		节约	节约	5
	效益 指标	实施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可持续	5
		社会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5
		实施效益	生态效益		无污染	无污染	5
社会效益		提高审判执行水平		提高	提高	5	
年度 绩效 目标 2 (40 分)	效益 指标	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100%	100%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逐年上升	逐年上升	20
总分		98.74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目标已完成</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秭归县人民法院在针对归州人民法庭综合审判大楼维修改造的过程中，进行了包括内外墙面铲除及粉刷、屋面防水改造、电路改造、门窗更换、插座灯泡等相关器具更换及卫生间改造等。在项目实行的过程中，我院严格遵照预算规定执行，经审计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款项。</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秭归县人民法院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秭归县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3/6

单位名称		秭归县人民法院					
基本支出总额		2430.41		项目支出总额		796.13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3226.54	2639.58	81.81%	16.36	
年度绩效目标 1: (40分)		保障我院业务办案的正常运转,维护干警的合法权益,做到办案及时、准确、确保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得到保障,保障司法审判工作的顺利开展。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立案率		95%	95%	5
		数量指标	交督办案件完成率		90%	90%	5
		质量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合格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案件发回重审率		小于0.5%	0.38%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保障	保障	5
		社会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5
		社会效益	裁判文书上网率		80%	80%	5
社会效益		网络信访回复率		90%	90%	5	
年度绩效目标 2 (40分)		保障我院业务办案的正常运转,维护干警的合法权益,做到办案及时、准确、确保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得到保障,保障司法审判工作的顺利开展。					
年度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100%	100%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逐年上升	逐年上升	20	
总分		96.36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目标已完成</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秭归法院将在前一年良好工作基础上继续推进各项工作的开展，在司法体制改革不断深化的过程中依然狠抓办案效率效果，为人民群众营造一个公平正义的社会环境，为秭归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办案业务专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秭归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办案业务专项经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秭归县人民法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秭归县人民法院完成的绩效目标有案件质量评查合格率 100%，案件发回重申率小于 0.5%，单位内部人员满意度 100%，促进经济发展、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 年办案数为 3777 件，2020 年办案数为 3399 件，较之去年办案数增加了 378 件。2021 年收案数为 3890 件，2020 年收案数为 3524 件，收案数增加了 366 件，故案件办理数增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通过对 2021 年办案业务专项经费的核实，我院现存在的问题为设置绩效目标时难度不高，没有结合每年变化提出有挑战的绩效目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在以后年度编制绩效目标时，应结合每年实际编制绩效目标，使目标任务更加清晰，便于执行。

2. 在每年制定绩效目标时，应与项目性质紧密挂钩，以服务项目为主要目的，从严从细制定绩效目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秭归县人民法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的立项目的为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进行，营造和谐稳定社会环境，调解日益复杂的社会关系，为此，通过办案业务专项经费给予更为充足的后勤保障和资金支持，弥补我院因编制限制原因导致的办案辅助人员严重不足的现状。

2. 秭归县人民法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金额为 119.78 万元。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万元，劳务费 79.78 万元。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秭归县人民法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全部完成。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全部完成。

2021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秭归县人民法院 2021 年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秭归县人民法院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秭归县人民法院完成的绩效目标有结案率逐年上升、及时解决办案过程中的问题、保障长聘人员辅助办案需求、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机关正常运转，促进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干警满意度 10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 年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通过对 2021 年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的核实，我院现存的问题为设置绩效目标时难度不高，没有结合每年变化提出有挑战的绩效目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在以后年度编制绩效目标时，应结合每年实际编制绩效目标，使目标任务更加清晰，便于执行。

2. 在每年制定绩效目标时，应与项目性质紧密挂钩，以服务项目为主要目的，从严从细制定绩效目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秭归县人民法院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的立项目的为对本院办公大楼及办公设备正常运转做好后勤保障；对本院老旧设施进行维修和保养；对我县群众进行普法教育及法制宣传，提高群众法制素养；保障困难群众切身利益，做好兜底保障。

2. 秭归县人民法院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金额为 25 万元，均为大型修缮支出。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秭归县人民法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全部完成。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全部完成。

2021 年度信息化建设专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秭归县人民法院 2021 年信息化建设专项经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秭归县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专项经费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秭归县人民法院完成的绩效目标有质量达标率 100%、实际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性 100%，节约成本、项目可持续、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生态效益良好，提高了审判执行水平。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 年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通过对 2021 年信息化建设专项经费的核实，我院现存的问题为设置绩效目标时难度不高，没有结合每年变化提出有挑战的绩效目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在以后年度编制绩效目标时，应结合每年实际编制绩效目标，使目标任务更加清晰，便于执行。

2. 在每年制定绩效目标时，应与项目性质紧密挂钩，以服务项目为主要目的，从严从细制定绩效目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秭归县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经费的立项目的为实现我院科技法庭、远程提讯、远程接访、视频会议等系统的全面覆盖，通过各项信息化设施建设及信息化维护，解决办公设备不足等问题，满足法院不断更新的办案要求。文书查询系统化、网络化，节约办案成本，提高办事效率。

2. 秭归县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专项经费为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金额为 1.81 万元。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秭归县人民法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全部完成。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全部完成。

2021 年度房屋维修专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秭归县人民法院 2021 年房屋维修专项经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98.74。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秭归县人民法院房屋维修专项经费执行率为 93.71%。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秭归县人民法院完成的绩效目标有质量达标率 100%、实际完成率 100%、完成及时性 100%，节约成本、项目可持续、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生态效益良好，提高了审判执行水平。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 年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通过对 2021 年房屋维修专项经费的核实，我院现存在的问题为设置绩效目标时难度不高，没有结合每年变化提出有挑战的绩效目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在以后年度编制绩效目标时，应结合每年实际编制绩效目标，使目标任务更加清晰，便于执行。

2. 在每年制定绩效目标时，应与项目性质紧密挂钩，以服务项目为主要目的，从严从细制定绩效目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秭归县人民法院房屋维修专项经费的立项目的为实现我院归州人民法庭维修改造项目建设，通过修缮改造，改善归州人民法庭的办案与日常工作基础设施条件，对于提升业务水平、提高整体办事效率有着积极影响。

2. 秭归县人民法院房屋维修专项经费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金额为 96 万元。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秭归县人民法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预算执行率为 93.71%，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全部完成。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全部完成。

2021 年度秭归县人民法院部门整体绩效 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秭归县人民法院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6.36。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秭归县人民法院部门整体绩效执行率为 81.81%，原因为公务接待费支出结余 1.89 万元，房屋维修专项经费支出结余 6.04 万元，其他资金结余 432.57 万元。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秭归县人民法院完成的绩效目标有案件立案率、交督办案件完成率、案件质量评查合格率、案件发回重申率、裁判文书上网率、网络信访回复率达到目标值，保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了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通过对 2021 秭归县人民法院整体经费的核实，我院现存的问题为设置绩效目标时难度不高，没有结合每年变化提出有挑战的绩效目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在以后年度编制绩效目标时，应结合每年实际编制绩效目标，使目标任务更加清晰，便于执行。

2. 在每年制定绩效目标时，应与项目性质紧密挂钩，以服务项目为主要目的，从严从细制定绩效目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秭归县人民法院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审判职责，依法对刑事案件、民事案件、经济案件、行政案件和其他案件进行审理和判决，行使审判权；依法执行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依法申请执行的案件；加强队伍建设，推进司法体制改革。

我院的年度工作任务为：1. 保障我院司法审判工作进行，切实履行承担义务，保障所属辖区司法工作正常开展，改善我院办公环境，及时解决办案过程中的困难，提高办案效率；保障长期聘用人员 and 陪审员的辅助办案需求；及时解决办案过程中的困难。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秭归县人民法院在展开部门自评工作时，以我院审判管理办公室每月发布的审判管理通报数据为基础，结合年初制定的绩效考核目标，据实测算目标完成情况。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秭归县人民法院部门整体绩效执行率为 99.69%，原因为公务接待费支出结余 1.89 万元，房屋维修专项经费支出结余 6.04 万元。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

等)。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全部完成。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全部完成。